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ERFEC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威發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00765)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之一般披露 大幣網戰略合作協議

本公告乃由威發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表，以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近期業務發展的最新資料。

本公告的內容涉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之公告（「該公告」），該公告有關本公司與加州超級算力公司以及 AEH 訂立的《BOINC 戰略合作協議》及本公司與鏈上以及蘇扎克訂立的《鏈上戰略合作協議》（《BOINC 戰略合作協議》和《鏈上戰略合作協議》統稱為「既有協議安排」）。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進一步額外與達沃克斯技術公司\*（Davox Technology AG）（「達沃克斯技術公司」）就區塊鏈與加密貨幣領域的新業務訂立戰略合作協議（「大幣網戰略合作協議」）。

### 大幣網戰略合作協議

下文載列大幣網戰略合作協議之主要條款：

日期：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各方： (1) 本公司；及  
(2) 達沃克斯技術公司

達沃克斯技術公司為一間於瑞士成立的公司，主要業務為運營DCoin Exchange（「大幣網」），大幣網是全球領先的金融級數字資產及衍生品交易平台，持有瑞士金融市場監督管理局頒布的合規瑞士數字貨幣牌照（VQF）；提供比特幣、以太幣及萊特幣等加密貨幣交易服務，並在瑞士、韓國、新加坡等多地設有運營服務中心。

本公司的戰略合作方加州超級算力公司的商業化項目BOINC科研幣（「BOINC 科研幣」）於2021年3月20日於大幣網高效地成功進行首次發行。自該首次代幣發行以來，BOINC科研幣的平均市值超過10億美元。根據既有協議安排，本公司與加州超級算力公司等將設立的區塊鏈生態系統公司（「合營公司」）將作為BOINC科研幣的節點之一，本公司通過合營公司間接佈局數字貨幣領域。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達沃克斯技術公司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 主體事項

以下為大幣網戰略合作協議內容重點：-

### (i) 哈薩克斯坦加密貨幣交易所合作

本公司獲悉，既有協議安排中相關合作方已與哈薩克斯坦主管機構溝通，就有關在阿斯塔納國際金融中心設立面向全球用戶的加密貨幣交易所（「交易所」）展開申報工作。

本公司獲悉，該交易所預核名為「Eurasian Cryptocurrencies Exchange」，將支持法定貨幣與主要加密貨幣（包括但不限於比特幣及以太幣等）的交易，並允許合作企業以證券型代幣發行方式在該交易所平台發行證券化通證。

該交易所將以Coinbase Global Inc.為參照，合規運營穩步發展，最終步入資本市場，願景是成為加密貨幣領域的主要交易平台之一。根據既有協議安排，在聯交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其他相關監管機構的規管條例允許的情況下，交易所控股權將優先注入本公司。

根據既有協議安排，本公司已被委任為交易所設立運維工作的獨家技術服務總承包商。考慮到達沃克斯技術公司具有逾兩年的成功運營經驗，本公司將委任達沃克斯技術公司作為交易所事宜的商業諮詢顧問，為製定合規的加密貨幣交易規則、加密貨幣交易合同標準化、日常交易合規管理以及許可牌照的維護提供服務。

本公司同時委託達沃克斯技術公司，依託其廣泛的行業網絡資源，代為尋找全球頂尖的加密貨幣交易所高級管理團隊。

(ii) 探討為蘇扎克發行證券化通證

在既有協議安排下，本公司已被委任為蘇扎克的區塊鏈商業顧問，為蘇扎克引薦區塊鏈相關的商業機會，實現蘇扎克持有大型能源資源的價值最大化。

考慮到大幣網在包括BOINC科研幣在內多個首次代幣發行以及證券化通證項目中的成功經驗，本公司和達沃克斯技術公司將共同深入探討關於蘇扎克發行證券化通證的合作。

哈薩克斯坦是世界上增長最快的經濟體之一，擁有穩定的政治環境和經濟政策。2018年7月正式成立的阿斯塔納國際金融中心，是位於該國首都的金融特區，以英國普通法為基礎，建立獨立的司法體系、世界級的監管標準與免稅政策，目標是成為地區性的金融樞紐。

目前，哈薩克斯坦政府已製定加密貨幣存儲和流通方案，規範虛擬貨幣通過專業平台存儲和流通，並於2020年通過《區塊鏈和數字技術發展綱要》以推進行業發展。阿斯塔納國際金融中心為哈薩克斯坦發展區塊鏈及加密貨幣提供了良好的製度與法律基礎，其目標是成為區塊鏈運營的國際中樞，並將發展加密資產市場作為近期工作的重中之重。

依托哈薩克斯坦及阿斯塔納國際金融中心的有利條件，本公司已積極參與阿斯塔納國際金融中心加密貨幣交易所的設立工作，並以哈薩克斯坦為本公司加密貨幣新業務發展的重心。在交易所合作中，本公司通過整合資源，獲得了該交易所控股權優先注入的重大商業機會；伴隨著該交易所逐步落地，本公司還將考慮籌劃成立數字資產金融機構，以持續開展資源儲備數字化合作。

董事會認為，簽訂大幣網戰略合作協議，有利於利用本公司在哈薩克斯坦加密貨幣交易所設立過程中的獨特地位，加強行業整合能力，利用訂約各方的資本、平台及資源優勢，進一步加強在加密貨幣算力、礦場、礦池、託管、交易、數字貨幣發行及投資管理等全生態產業鏈的佈局，將本公司打造成在區塊鏈技術和加密貨幣領域擁有一定話語權的全球數字貨幣領軍企業。

在大力推進區塊鏈與加密貨幣領域業務的同時，本公司將繼續積極物色優質的石油與天然氣開發領域的併購整合機會，將本公司打造成以能源為核心優勢的資源整合企業。

董事會謹此強調，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與達沃克斯技術公司就大幣網戰略合作協議或與各協議方就既有協議安排進行任何交易。大幣網戰略合作協議和既有協議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任何可能合作須待本公司與各協議方簽訂最終協議後方可作實。由於合作不一定進行，茲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將於適當情況下遵守上市規則就大幣網戰略合作協議項目之發展事宜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威發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邵華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偉業先生及李邵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樹人先生、謝曉宏先生及耿建華先生。

\*僅供識別